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资产负债表摘要 币种:人民币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负、费用同步增加所致; 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661.2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10.少数股东权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241.1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勇 2008年4月13日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贵州长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08年4月13日在公同会议室召开...

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法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资产负债表摘要 币种:人民币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户) 17,89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雷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三日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二次通知

股票代码:600575 股票简称:芜湖港 编号:临 2008-008 本公司曾于2008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沪市挂牌投票 沪市挂牌投票 深市挂牌投票 深市挂牌投票 表决权案数 说明 738575 芜湖港投票 无 无 12 A股

二、投票事项 1. 股东大会共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回。 2.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推出基金转换业务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决定于2008年4月15日起在中国银行各网点对推出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

关于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的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于益民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益民多利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2006196号《关于基金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的公告》要求,现将我司运用固有资金投资益民多利基金的情况披露如下: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事项开庭审理公告

特别提示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定于2008年4月14日下午开庭审理2007年江二初字第33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辽源工行”)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民生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代销销售协议,民生银行于2008年4月16日起正式代销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540001 后端541001)、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2)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3)。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0083 公司简称:ST博信 编号:2008-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4月3日公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中第三项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改选和提名候选人的议案》,更正为《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选举和提名候选人的议案》。